

湖北金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湖北金龙新材料有限公司

关于开展供应商分类定级评审工作的通知

尊敬的各位供应商朋友：

首先感谢各位供应商朋友对湖北金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、湖北金龙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下称：湖北金龙）2023 年度供应工作的支持。在各位供应商朋友的大力支持下，湖北金龙 2023 年的供应工作取得圆满收官。2024 年，是湖北金龙发展历程中的关键之年，也注定是不平凡之年。包括企业上市、新区全面建成投产等十大战略性工作，都将在 2024 年完成。2024 年，湖北金龙预计将会较 2023 年新增 2 倍以上的采购总量。

为了贯彻落实湖北金龙董事长在 2023 供应商大会上关于供应商分类定级的重要指示，根据湖北金龙 2024 年供应工作总体规划要求，2024 年，湖北金龙将采取“一主二辅三后备”供应商布局政策。即：每个业务品类，将会有一家主供应商（又称：A 类供应商），二家辅助供应商（又称：B 类供应商），三家后备供应商（又称：C 类供应商）。A 类供应商预计将获得年度采购总额的 50%，B 类供应商预计将获得年度采购总额

的 30%，C 类供应商预计将获得年度采购总额的 20%。
为了稳步有序做好供应商分类定级工作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1、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2024 年 1 月 20 日前，凡是有意愿参与供应商分类定级评审的供应商，可以向湖北金龙提出申请，并将申请资料提供给湖北金龙供应部人员。

2、申请资料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供应商介绍、产能、资质专利、目前供应的国内（外）大客户（5 个）名称、2024 年供应价格、送货周期、结算方式、账期等。

3、对本次供应商分类定级评审工作有疑问者，请联系湖北金龙工作人员：

饶玮 16672216868

孙强 18972997266

本通知的最终解释权归湖北金龙所有！

